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0-005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0年1月25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书面通知,于2020年1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疫情防控所需医疗用品和救治所需医疗设备,奖励疫情防控一线的医护人员(含浙江支援武汉医疗队),支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疾病的科学研究,促进传染病学科的研究与发展。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对外捐赠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日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0-006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捐赠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捐赠事项概述 为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为抗击疫情贡献力量,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公司”)拟率浙商期货有限公司、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浙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等子公司向“浙江大学教育基金会”捐赠800万元,其中500万元用于支持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逸夫医院,300万元用于支持浙江省中医院采购疫情防控所需医疗用品和救治所需医疗设备,奖励疫情防控一线医护人员(含浙江支援武汉医疗队),支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疾病的科学研究,促进传染病学科的研究与发展。

二、本次捐赠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外捐赠是为了支持抗击肺炎疫情,符合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的要求,有利于提升公司社会形象,本次对外捐赠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亦不会对投资者利益构成重大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对外捐赠事项符合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的要求,有利于促进抗击肺炎疫情,有利于提升公司社会形象,捐赠事项的内部审议、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捐赠。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日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编号:2020-006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以电子邮件方式于2020年1月29日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2020年2月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2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2人,会议由董事长车建兴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审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免除自营商场商户一个月租金及管理费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符合条件的自营商场商户给予免除一个月租金及管理费的优惠安排(以下简称“本次免租安排”),并同意授权总经理及总经理授权人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免租安排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免除自营商场商户一个月租金及管理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二、审议通过《关于授权总经理推进免除其他家居商场商户一个月租金及管理费的议案》 为提升其他家居商场(指除议案一载明的将免除租金及管理费的相关自营商场外,公司截至2020年1月24日已开业的委管商场,通过战略合作经营的家居商场及以特许经营方式授权开业的特许经营家居建材项目等其他家居商场,以下合称“其他家居商场”)商户的信心,同意由公司尽力促使其他家居商场的合作方配合公司一同采取《关于免除自营商场商户一个月租金及管理费相关事宜的议案》中类似的减免政策以助力商户发展,并同意授权总经理及总经理授权人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全权推进及办理免除其他家居商场商户一个月租金及管理费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3日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编号:2020-007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免除自营商场商户一个月租金及管理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免租安排概述 2020年1月29日,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董事长车建兴先生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关于免除符合条件的自营商场相关商户一个月租金及管理费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商户发展,对于符合条件的自营商场相关商户,公司将免除其2020年度任意一个月在本公告附件所列示的相关自营商场中的租金及管理费(以下简称“本次免租安排”),以助力相关商户在本次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中平稳经营。本次免租安排的主要内容如下: 1.有权享受本次免租安排的商户范围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自营商场相关商户有权享受本次免租安排的优惠: (1)商户系在本次免租安排的相关自营商场中承租展位进行经营; (2)商户与上述自营商场(指相关自营商场涉及的出租方及管理方,下同)签订的《展位租赁及管理服务合同》于2020年1月24日处于正在履行状态,且该等商户在2020年1月24日至2020年2月23日的期间内持续承租上述自营商场的展位;且 (3)在商户与上述自营商场签订的《展位租赁及管理服务合同》所约定的租赁期和服务期限内,该等商户均正常履约,不存在提前终止或中断履行的情形。 2.本次免租安排的授权事宜 为保证本次免租安排能够有效、高效地进行,董事会将授权总经理及总经理授权人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免租安排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相关自营商场合作沟通本次免租安排的具体内容,制定、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免租安排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根据相关自营商场的实际情况确定实施本次免租安排的具体方式等。 2020年2月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免除自营商场商户一个月租金及管理费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本次免租安排,并同意授权总经理及总经理授权人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免租安排的相关事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免租安排属于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免租安排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免租安排涉及公司2020年营业收入(租金及管理费总金额)约为人民币5.3-5.9亿元,占2018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比例约为3.7%-4.1%;预计本次免租安排涉及的租金及管理费总金额对公司2020年归母净利润的影响约为人民币3.8-4.3亿元,占2018年经审计的归母净利润的比例约为8.5%-9.6%。本次免租安排对公司2020年营业收入、归母净利润的影响系未经审计的预估数据,仅为投资者了解本次免租安排对公司的影响所用,公司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该等数据。本次免租安排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及长期发展。 2.本次免租安排不会对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公司的资产负债状况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已与投资性房地产评估师进行沟通并就前述事宜取得评估师的认可。 3.本次免租安排是公司积极落实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的表现,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社会形象,有助于行业生态的可持续健康发展。 三、独立董事意见 1.本次免租安排系公司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下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的表现,符合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的要求,有利于提升公司社会形象。 2.本次免租安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免租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3日

附件:涉及本次免租安排的自营商场名单

Table with 4 columns: ID, Name, ID, Name. Lists 82 self-operated malls across various cities like Beijing, Chengde, Suzhou, etc.

注:以上商场名称与公司经营数据公告中所指商场名称一致。

关于公司旗下部分货币市场基金 调整恢复代销机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日期的公告

2020年1月21日,根据《关于2020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的通知》(证监会发[2019]70号)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管理的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发布了《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春节后恢复代代销机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基金发布了《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春节后恢复代代销机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上述公告中,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及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基金恢复代代销机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日期为2020年1月31日。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01月30日

关于延长2020年春节放假及休市时间的通知

2020年1月21日,根据《关于2020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的通知》(证监会发[2019]70号)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管理的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发布了《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春节后恢复代代销机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基金发布了《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春节后恢复代代销机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上述公告中,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及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基金恢复代代销机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日期为2020年1月31日。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0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811 证券简称:东方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0-008 债券代码:155175 债券简称:19东方01 债券代码:155495 债券简称:19东方02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因会议事项紧急,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2日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并向各位董事进行了说明。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及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议案名称:《关于对外捐赠用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的议案》 为全力支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公司拟向部

分医疗机构首期合计捐赠1000吨公司自主生产的优质品牌大米,用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医务人员的配备保障,其中公司向武汉市第三医院、武汉市第五医院、黄石市中心医院等医疗机构根据其需求直接捐赠大米,向部分医疗机构的配备机构以无偿提供大米的方式进行捐赠。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组织物资捐赠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捐赠用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09)。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3日

证券代码:600811 债券代码:155175 债券代码:155495 证券简称:东方集团 债券简称:19东方01 债券简称:19东方02 公告编号:临2020-009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捐赠用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捐赠事项概述 当前,全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处于关键时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全力支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公司拟向部分医疗机构首期合计捐赠1000吨公司自主生产的优质品牌大米,用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医务人员的配备保障,其中公司向武汉市第三医院、武汉市第五医院、黄石市中心医院等医疗机构根据其需求直接捐赠大米,向部分医疗机构的配备机构以无偿提供大米的方式进行捐赠,公司将根据疫情发展情况继续组织后续物资捐赠工作。公司捐赠的大米主要为全资子公司东方粮仓有限公司生产的“天绿源”等品牌大米产品,目前公司在武汉区域已组织了200吨优质品牌大米库存作为首批捐赠物资,预计2020年2月2日当天即可完成发送,其它部分医疗机构正在联系确认中,后续公司将根据需求抓紧组织货源发送给捐赠的医疗机构或给医疗机构配备的合作方。 2020年2月2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捐赠用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的议

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捐赠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捐赠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捐赠自主生产的1000吨品牌大米,价值人民币1000万元左右,主要目的是用于支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公司本次捐赠涉及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股东利益构成重大影响。 自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公司旗下东方粮仓有限公司、厦门银祥豆制品有限公司、厦门东方银祥油脂有限公司等粮油食品加工企业在做好自身防控措施的基础上,已全面复工复产,通过公司现有的成熟物流和销售渠道体系,保障疫情期间各地优质农产品及食品的市场供应,践行企业社会责任。 特此公告。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3日

股票简称:大晟文化 股票代码:600892 公告编号:临2020-004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绩预计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3.50亿元至5.25亿元。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预计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3.55亿元至5.30亿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50亿元至-5.25亿元。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55亿元至-5.30亿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29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84亿元。 (二)每股收益:-2.02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2019年,受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以及行业监管趋于严格等因素的影响,影视行业继续承压,行业景气度的下降,演员限薪令等监管政策效果的逐步显现,导致

电视剧和网络剧的版权价格出现了一定程度的回落,提高了前期投资制作成本相对较高的项目在本期的发行难度,发行收益亦受到影响。受行业监管变化影响,公司影视剧发行不及预期,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影视剧存货按可变现价值低于其成本价计提跌价准备,对应收发行分成款计提坏账准备。

因影视剧行业持续低迷,公司联营影视企业经营困难,经对联营企业未来经营情况的分析,该联营企业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减值风险,基于谨慎性原则,需计提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公司本期预计计提减值准备为3.10亿元至4.85亿元。 四、风险提示 本期预计的计提商誉及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尚未经评估师评估,最终评估结果与本次预计可能存在一定差异。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注册会计师未对公司本期业绩预亏是否适当和审慎出具专项说明。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根据自身专业判断对本次业绩预告进行,具体业绩情况尚需注册会计师予以确定。 五、其他说明事项 1.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9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若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为负值,公司将连续两年亏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在2019年年报披露后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特此公告。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3日

股票简称:大晟文化 股票代码:600892 公告编号:临2020-005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29亿元,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现将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亏损3.50亿元至5.25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04)。 二、因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若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为负值,将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第一项“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

值或者被追溯重述后连续为负值”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将在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9年年度报告为准,公司预约的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日期为2020年4月29日。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准。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3日

证券代码:601519 证券简称:大智慧 公告编号:2020-006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延期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延期后的召开时间:2020年2月19日 一、原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拟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2月5日 3.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三、延期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延期后的现场会议日期、时间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2月19日 13:30分 2.延期后的网络投票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自2020年2月19日至2020年2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延期召开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其他相关事项参照公司2020年1月15日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四、其他事项 (一)会议登记事项变更为:2020年2月11日 9:30-11:30、13:30-17:00。其他会议登记事项不变,会议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王旭峰 电话:021-20219261 传真:021-33848922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3日

证券代码:601519 证券简称:大智慧 公告编号:2020-007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本次减持计划披露前,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湖集团”)持有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68,147,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52%。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公司于2019年10月11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8),新湖集团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39,75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不超过19,87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截至本公告日,新湖集团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过半,其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9,8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981%)。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近期,公司收到新湖集团发来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说明》,现将其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晟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股东新湖集团经营发展需要,减持公司股份,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在减持期间内,新湖集团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继续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3日